

2021 年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甘慧红

填报人：姜海洋

联系电话：83758561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依据	5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等级	6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8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1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3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5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7
(一) 完善制度，统一标准，提高信息化水平	17
(二) 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推进服务市场化	18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8
七、有关建议	19
附件 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情况表	20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以下简称《评价规程》）、《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深财绩〔2022〕3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口岸办”）组建绩效评价组（以下简称“评价组”），按照《评价规程》要求，“部门评价对象应根据工作需要，优先选择部门履职的重大改革发展项目，随机选择一般性项目。原则上应以5年为周期，实现部门评价重点项目全覆盖”，选取了“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本项目年初预算数10,000万元，调整预算数6,859.39万元，决算数6,859.39万元。根据评价工作要求，市口岸办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商务部关于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 移位 仓储费用试点工作的通知》（财行〔2015〕427号）精神，我市自2015年9月15日起，在全市实施免除外贸企业在原海关系统查

验环节发生的、查验没有问题集装箱（重箱）货物和箱式货柜车运输货物（固体废物进出口货物除外）的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工作。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免除外贸企业在海关系统查验环节发生的、查验没有问题集装箱（重箱）货物（固体废物进出口货物除外）的吊装、移位、仓储等查验配套服务费用工作。

（2）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初步审核深圳口岸免除口岸查验配套服务费173,169单，经费6,879.83万元（已剔除原检验检疫查验费用），其中陆路口岸2,074.89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4.65%，受惠外贸企业24,100家。

3.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金额合计12,016.39万元（包括结转资金2,016.39万元），经调整后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6,859.39万元，实际预算执行金额6,859.3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资金来源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的通知》（财行〔2021〕291号）精神，市财政局于2021年10月12日来文通知下达2021年度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4,843万元（未包括

2020年结转资金2,016.39万元)，置换市财政年初预安排资金。

4. 项目组织和管理

(1) 项目相关单位及职责

市口岸办为项目的主管单位及实施单位，是我市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支出责任主体，负责经费的审核支付工作及召集各成员单位开展联席会议。

(2) 项目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免除查验配套服务费试点工作的管理，及时解决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我市印发了《深圳市落实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由市口岸办、市发展与改革委、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和深圳海关等部门组成。联席会议由市口岸办负责召集，原则上每季度召集一次，必要时可临时召开。在联席会议制度的基础上，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实施方案》，市财政局负责在中央财政预拨资金下拨到位前，安排本辖区各口岸涉及的相关财政垫付资金，做好年度结算和总结上报等工作；市口岸办为我市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支出责任主体，负责经费的审核支付工作。各成员单位按照《实施方案》，各司其职，严格落实免除查验配套费用的相关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的总体目标为减轻外贸企

业负担，促进进出口稳定增长，推进口岸通关便利化改革。

2. 阶段性目标

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推进服务市场化；积极推进口岸查验监管模式，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信息化水平和作业效能，切实为外贸企业提供优质服务。

本项目为市口岸办 2021 年纳入部门预算的二级项目，所设置的绩效目标未能全面体现项目整体工作情况（详见表 1-1），因此评价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重新梳理绩效目标（详见表 1-2），具体情况如表 1-1、1-2 所示：

表 1-1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原始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额	≤10000 万	6,859.3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保障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质量	有效	1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100%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表 1-2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修改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单数	≥150000 单	173169 单
		受惠外贸企业数	≥20000 家	24100 家
	质量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达标率	≥95%	100%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查验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时效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开展期限	1年	1年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查验服务质量	有效提高	100%
		有效推进口岸免除查验配套服务企业公开招标工作	有效推进	100%
		吊装事故发生率降低	≤1次	0次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受惠外贸企业满意度	≥90%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全面了解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财务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管理过程的规范性，管理模式的完善性以及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同时为今后完善同类项目的绩效评价提供可行性参考。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涉及财政预算资金共计6,859.39万元。项目实施及评价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预算绩效管理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

(4)《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

(5)《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深财绩〔2022〕3号)。

2. 项目相关政策依据及材料

(1)《国务院关于改进口岸工作支持外贸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16号)；

(2)《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商务部关于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 移位 仓储费用试点工作的通知》(财行〔2015〕427号)；

(3)《财政部关于下达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的通知》(财行〔2021〕291号)；

(4)《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及有关事宜的通知》(深财行〔2021〕69号)。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等级

1.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1）比较法

对于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大部分指标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指标业绩值与评价标准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中，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等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

3. 评价标准

本报告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等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

对于定量指标，指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在定量评价指标体系中，各指标的评价基准值是衡量该项指标是否符合生产基本要求的评价基准，并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

4. 评价等级

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值 ≥ 90 分为优； $80 \leq$ 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分值 < 80 为中，分值 < 60 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在《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文件相关要求基础上，评价组根据项目的个性资料，依据绩效评价原理和原则，运用逻辑分析法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指标体系细化设计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定量优先”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管理、项目过程管理、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四部分内容，围绕资金投入、资金使用、项目管理、产出情况及影响力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绩效评价指标从层次划分，由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构成。指标权重方面，遵循重要性原则，对考察重点对应的评价指标予以倾斜。指标目标值的参考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标准等，在此基础上，评价组制定了完整的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项目启动阶段

市口岸办按照《评价规程》的要求，选择本部门主要履职和落实重点政策的项目，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分析，了解项目实施内容、组织方式、实施情况等，确定项目的总体评价思路及项目各阶段实施计划。

2. 资料数据收集

评价组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数据采集表及资料清单，由本项目相关处室按照材料收集清单提供评价所需材料，评价组将对收集的材料进行核对，不符合规范或缺少材料的，将联系处室进行补齐；材料收集完成后，评价组将对收集的材料进行整理、分析，并汇总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相关疑问。此外，评价组会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复核，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3. 评价实施过程

一是进行访谈，评价组通过材料收集和前期线上沟通，了解、掌握项目具体实施内容、预算资金编制依据及执行情况、组织管理流程等基础信息，之后对本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进一步了解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和关键工作内容；二是资料分析，评价组根据本项目负责人提供本项目的相关资料进行合规性检查，包含招投标文件、合同、决算数据、财务凭证、工作台账等；三是绩效分析，评价组梳理项目基本情况，确定评价关注点，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组经历了数据采集、社会调查、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四是形成结论，评价组根

据获取的各项资料编制工作底稿，组内讨论后形成一致意见，根据评价工作底稿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等各方面因素，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计算，本项目综合得分为 9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标准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过程类指标标准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产出类指标标准分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效益类指标标准分为 20 分，实际得 20 分，得分率 100%。绩效评分情况详见表 3-1、3-2：

表 3-1：项目绩效得分汇总表

指标	决策类	过程类	产出类	效益类	合计
权重	20	20	40	20	100
得分	19	20	40	20	99

表 3-2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分	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2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单数	≥150000 单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分	得分
	质量指标	受惠外贸企业数	≥20000家	5	5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达标率	≥95%	5	5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5	5
		查验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5	5
	时效指标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开展期限	1年	5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5	5
效益指标 (20分)	项目效益	有效提高查验服务质量	有效提高	5	5
		有效推进口岸免除查验配套服务企业公开招标工作	有效推进	5	5
		吊装事故发生率降低	≤1次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惠外贸企业满意度	≥90%	5	5
合计				100	9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和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合计20分。其中“绩效指标明确性”扣1分，实际得分合计19分，得分率95%。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的立项依据为《国务院关于改进口岸工作支持外贸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16号）《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商务部关于免除查验没

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 移位 仓储费用试点工作的通知》（财行〔2015〕427号）《财政部关于下达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的通知》（财行〔2021〕291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及有关事宜的通知》（深财行〔2021〕69号）等相关文件，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因此，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指标满分5分，实际得5分，得分率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商务部关于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 移位 仓储费用试点工作的通知》（财行〔2015〕427号）精神，该项目于市口岸办部门预算中进行申报，经市财政局审核、人大会议审议通过后予以立项，审批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因此，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指标满分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100%。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设立了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并且与“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因此，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4分，得分率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设立不够全面、明确，个别指标存在细化空间。如数量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数量指标的三级指标设置为“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完成率”，较难以衡量具体需达成的目标。因此，绩效指标在设置的明确性方面有待提高，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66.67%。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的通知》（财行〔2021〕29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市本级预算和2021-2023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20〕48号）等相关要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因此，预算编制科学，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4分，得分率10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由于新冠疫情等特殊原因，市口岸办根据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对2021年度预算进行压减，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项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相适应。因此，资金分配合理，指标满分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和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

执行有效性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合计 20 分，实际得分合计 20 分，得分率 100%。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

截止 2021 年末，本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6,859.39 万元（包括结转资金 2,016.39 万元）。市财政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资金的通知》（财行〔2021〕291 号）精神，下达 2021 年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经费 4,843 万元，置换市财政年初预安排资金拨款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

2021 年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6,859.39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执行金额为 6,859.39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100%。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5 分，得分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口岸查验配套服务费用经费审核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实行先预算再开支，先审批后用款的原则，注重资金使用效益。市口岸办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或核算不规范的情况，也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指标满分 3 分，实

际得 3 分，得分率 100%。

2. 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口岸办制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口岸查验配套服务费用经费审核管理办法》《深圳口岸查验作业及费率协议》等多项管理制度，扎实有效地推动了口岸免除查验配套服务工作。因此，管理制度健全，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5 分，得分率 1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严格执行《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口岸查验配套服务费用经费审核管理办法》《深圳口岸查验作业及费率协议》等多项管理制度，开展主任办公会议审议并通过《海港口岸海关查验配套服务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书》《陆路口岸查验配套服务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书》，同时提供了本项目招标投标流程文件、服务合同书、验收单等流程资料。因此，制度执行有效，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5 分，得分率 10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4 个二级指标和 8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合计 40 分，实际得分合计 40 分，得分率为 100%。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数量指标

一是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单数达到 173,169 单；二是受惠外贸企业数达到 24,100 家。

综上所述，数量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数量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 10 分，得分率 100%。

2. 质量指标

一是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达标率为 100%；二是资金支付准确率为 100%；三是查验人员资质达标率为 100%。

综上所述，质量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质量指标满分 15 分，实际得 15 分，得分率 100%。

3. 时效指标

一是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开展期限为 1 年；二是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 100%。

综上所述，时效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时效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 10 分，得分率 100%。

4. 成本指标

2021 年本项目支出符合年度预算标准，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支出在控制在项目年度预算范围内，成本指标可得满分，为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项目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合计 20 分，实际得分合计 20 分，得分率为 100%。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指标

一是有效提高查验服务质量；二是有效推进口岸免除查验配套服务企业公开招标工作；三是未发生吊装事故。

综上所述，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社会效益指标满分15分，实际得15分，得分率100%。

2. 满意度指标

经调查，本项目未接到相关投诉或不满意反馈，且受惠外贸企业反映良好，满足预期标准，满意度指标可得满分，为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完善制度，统一标准，提高信息化水平

市口岸办通过完善工作制度，加强信息化建设，规范行业收费标准等措施，进一步加强服务企业的规范管理。一是制定了《陆路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工作指引》。要求结合疫情防控实际，严格落实装卸服务企业建立一人一档、实名制管理制度。同时，对招收员工的标准、相关培训工作都作了具体的规定。二是制定了涉检环节装卸服务价格。针对装卸服务企业同时承担涉检环节装卸服务，但其价格不受招标服务合同约定而出现乱收费的情况，市口岸办根据第三方机构相关专题报告，提出了涉检环节特别是冷链、跨境电商等装卸服务的政府参考价，经联席会议讨论同意，并于2021年10月正式实施。三是积极推进电子化统计系统上线。联合海关和科技公司研发查验配套服务信息管理、数据对接系统，完善费用支付流程，以电子化统计系统替代原“四联单”模式，落实六部委文件规定的免除查验配套服务费用依据海关统计数据支付的要求。陆路口岸电子化统计系统于2020年12月在陆路口岸安装完毕，2021年7月1日全面上线。海港口岸电子化统计系统于2021年10月中旬在海港口岸全面启动，2022年1月1日实

现全面上线。四是完善考核机制。建立由口岸办每月督导检查、口岸管理处督导员月度考核、第三方机构年度绩效考核的考核机制，进一步促进服务企业规范作业，查验配套服务企业业务水平有明显提升。

（二）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推进服务市场化

在市口岸办与相关服务企业沟通协调下，扩大服务企业政策知晓面，积极邀请海港自有服务企业参与投标，于2021年4月成功完成公开招投标工作。通过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有效降低海港服务企业价格。中标单位分别负责不同查验区的吊装、移位、仓储等查验配套服务工作，如：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负责盐田国际集中查验场；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负责蛇口集装箱码头场内查验场；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负责赤湾集装箱码头场内查验场；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负责深圳妈港港务有限公司集装箱码头场内查验场；招商局保税物流有限公司负责蛇口海关查验中心查验场、机查场所；深圳大铲湾现代港口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大铲湾码头海关查验场、大铲湾码头、机查改人工查验平台。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绩效指标编制水平有待提高。本项目按照部门履职及项目计划，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但指标设置较片面，不利于全面反映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情况，无法全面衡量项目成效，另外项目产出中二级指标下的三级指标数量较少，如数量指标只设置了“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完成率”，质量指标只设置了“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考核

合格率”，因此绩效指标编制仍有待提高。

七、有关建议

建议强化绩效学习，提高绩效指标编制水平。积极组织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强调预算绩效管理学习的重要性，提高相关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此外，还需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工作，促使绩效目标编报人员在深入了解项目内容的基础上，紧扣项目特点及合同内容，按照具体的、相关的、可衡量的、可实现的、基于时间的原则，分解项目内容，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科学设定年度的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更加全面、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从而提高绩效目标的质量，使绩效目标更能体现项目的核心绩效，并能全面涵盖项目各项具体工作内容。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充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规范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合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资金投入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较明确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科学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合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00%	2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	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1分）。	合规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5分）。	健全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2分）。	有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单数	5	考察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	≥150000单	得分=(实际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计划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100%×分值	173169单	5
		受惠外贸企业数	5	考察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数量情况。	≥20000家	得分=(实际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计划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100%×分值	24100家	5
	产出质量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达标率	5	考察绿化损坏面积是否小于相应标准。	≥95%	绿化损坏率=(绿化损坏面积/绿化总面积)×100%。 得分=绿化损坏率×分值	100%	5
		资金支付准确率	5	考察消防设备损坏数量是否低于相应标准。	100%	消防设备损坏率=(实际消防设备损坏数/消防设备总数)×100%。 得分=消防设备损坏率*分值	100%	5
		查验人员资质达标率	5	考察卫生考核是否达到相应标准。	100%	卫生达标率=(实际卫生考核达标数/计划卫生考核达标数)×100%。 得分=卫生达标率*分值	100%	5
	产出时效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开展期限	5	考察是否按时开展员工培训工作。	1年	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员工培训得3分，一个季度未开展扣1分，扣完为止。	1年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5	考察项目资金是否及时支付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及时支付金额/计划支付金额)×100%。 得分=资金支付及时率*分值	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5	考察该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100%	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100%不得分。	100%	5
效益（20分）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查验服务质量	5	考察项目开展是否有助于提高查验服务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完成目标的，得80%-100%权重分；部分实现目标的，得60%-80%权重分；实现目标程度低的，得60%以下权重分。	100%	5
		有效推进口岸免除查验配套服务企业公开招标工作	5	考察项目开展是否有助于推进口岸免除查验配套服务企业公开招标工作。	有效推进	基本完成目标的，得80%-100%权重分；部分实现目标的，得60%-80%权重分；实现目标程度低的，得60%以下权重分。	100%	5
		吊装事故发生率降低	5	考察项目开展期限内发生吊装事故概率是否降低。	≤1次	吊装事故≤1次得满分，吊装事故发生2次及以上不得分。	0次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惠外贸企业满意度	5	考察受惠外贸企业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90%得满分，每下降5%扣1分，80%以下不得分。	90%	5
总分	---	---	100	---	---	---	---	99